

南阳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宛科〔2022〕53号

关于同意建设南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技局（科技工信局）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高新区、官庄工区、鸭河工区、卧龙综保区管委会科技管理部门，市直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快推进全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，根据《南阳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管理办法》要求，经入库培育、现场考核、审核推荐、研究确定、社会公示，同意建设南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20 家。

各依托单位要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在人、财、物的使用上给予充分保障，着力提高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研能力，提升开放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其对行业技术进步的推动作用。各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

建设的指导、管理和服务保障，加大支持力度，确保其健康稳定发展，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附件：2022 年南阳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名单

